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码：2018-109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

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徐良等 19 名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博蓝特”）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乾照光电，股票代码：300102）自 2018 年 10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

2018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4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该《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8 年 10 月 24 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交易各方就《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鉴于公司及各中介机构需对相关问题涉及事项逐一核查并落实，且中介机构需在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后方可出具核查意见，公司无法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前完成回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继续停牌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公司将继续协调有关各方推进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争取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对《问询函》的书面回复，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4 日